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 和諧--活力--智慧--創新

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習成果發表觀摩會實施計畫

教務處(教學 & 設備)

發表人：

張貼在：2016/4/8 13:08:38

說明：

一、 依據本局104年12月25日10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第2次審議會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 旨揭成果發表觀摩會訂於105年4月30日(星期六)上午8時20分假本市平興國小舉行，請貴校協助轉知家長並依下列時程辦理：

(一) 105年4月14日至4月21日(下午4時前)：104學年度已通過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家長，依限繳交年度計畫成果報告並送達平興國小：(桃園市平鎮區廣泰路168號)。

(二) 105年4月30日：舉行本市104學年度學習成果發表觀摩會，請轉知104學年度已通過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家長並鼓勵105學年度有意願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家長參加，活動報名表另請貴校於105年4月22日前傳真至平興國小輔導室(FAX:4029526)。